

全國地政士高爾夫球比賽辦法

宗旨：為提倡休閒活動以球會友，增進地政人員互動及交流。

一、比賽日期：114 年 10 月 27 日(一)，採自由報名參加。

二、報到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7 日(一)，早上 9：00 開始報到；10：30 前完成報到。
10：30 進行團體大合照，10：40 進行開球儀式；10：55 各球洞就位。
11：00 正式開球比賽，若組數較多，則進行 18 洞，洞洞開球。

三、比賽地點：南投松柏嶺高爾夫球場（南投縣名間鄉崁頂巷 36 之 1 號）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向各直轄市、縣市地政士公會報名或 Google 表單報名系統，
人數再彙整至新北市地政士公會，報名期限至 114 年 10 月 20 日止。

五、參加資格：各直轄市、縣市地政士公會所屬會員暨其配偶、地政士僱用資歷達一年以上之登記助理員(至 114 年 10 月 20 日前資格滿一年以上者)及名譽理事長(若具有高爾夫球教練資格及職業選手資格者亦可報名打球，但其成績不計入個人或團體獎項)。

六、比賽分組：團體組：以報名單位成績最優前四名計算，四人合計最後成績最低桿者，取前三名為團體成績。

個人組：包括總桿、淨桿及跳獎 BB 獎等各項名次。

七、費用：報名費用每人\$3,000，包括打球費用、獎品、獎金、籌辦費用、晚上聚餐餐費、衣服、帽子、球、印刷費用及其他雜支等，詳細花銷費用俟於比賽完畢後再向大家公布全部費用細節。

八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本次比賽依比賽球場單行規則為準，OB、下水區域，雖看得到球，亦不能擊球以罰桿計算，比賽如有任何糾紛以大會裁判為最後裁定標準。

(二)淨桿採用新新貝利亞差點計算法以電腦程式作業(從 18 洞任意抽出六洞計算成績，成績排名以電腦為準)。

(三)總桿相同時，由第 18 洞起逆比，淨桿相同時以差點低者為優勝，若差點相同時由第 18 洞起逆比，個人組及團體組成績相同時，擇優成績由 18 洞逆比。

(四)團體組與各單位報名參賽者，當日最優前四名合併計算總成績，報名不足四位者不予計算團體成績，參加團體比賽者亦可分開計算個人成績。

(五)參賽者同組擊球人員計分卡需交換計分成績，賽後並簽名確認後繳卡。擊球未全部完成比賽者，成績不予計算。

九、獎項獎品：

(一)個人獎項：

總桿第 1 至 3 名，獎金及球各一份。

淨桿第 1 至 5 名，獎金及球各一份。

(二)團體組：

第一名：獎杯一個、球袋一個。

第二名：獎杯一個、球鞋一雙。

第三名：獎杯一個、旅行箱一個。

(三)一桿進洞獎：此獎項設於三桿短洞每洞皆可得獎每洞獎金新台幣 6 萬元

(本獎項由李忠憲、蕭琪琳、王文佐、邱銀堆、黃小娟、徐英豪……聯合贊助)。

(四)另外有博蒂獎、近洞獎、lucky 7、BB 獎、跳獎等等。

十、參加紀念獎：參賽者帽子及衣服一件、礦泉水兩瓶、球一條、香蕉、麵包盒等。

十一、比賽結束後於球場餐廳用餐且舉辦聯歡晚會，同時舉行賽後頒獎，用餐人員以參賽人員及受主辦單位邀請之貴賓為限，若球員自行邀請來之貴賓，每人需另繳交餐費\$600。

備註：

- 1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之。
- 2、請重視準時及擊球禮儀，各參賽者請在上午 10：30 之前完成報到，以利安排出發，從統一出發點算起遲到者，亦可參加打球，但不計算成績，敬請見諒。
- 3、比賽分組由大會全權處理，如有變動，以現場公告為準，為公平起見，如有自行變動組別，成績不予計算。
- 4、本次比賽獎品豐富，請各參加人員提早報名。

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

指導單位：各直轄市、縣市地政士公會

贊助單位：永豐建經公司